

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佛秀丽女士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授予名单进行了核查，并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《关于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监事会关于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（授予）》的核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月26日